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SHH (委托) 字第 202405295 号

样品类别: 废水

受检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江苏皓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检测报告说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名，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均无效，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
三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四、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
五、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、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；由其他单位或个人委托送检的样品，与本公司任何送检样品的检测使用责任无关。

1.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2.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3.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4.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5.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6.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7.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

8.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9.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0.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11.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M

MM

江苏皓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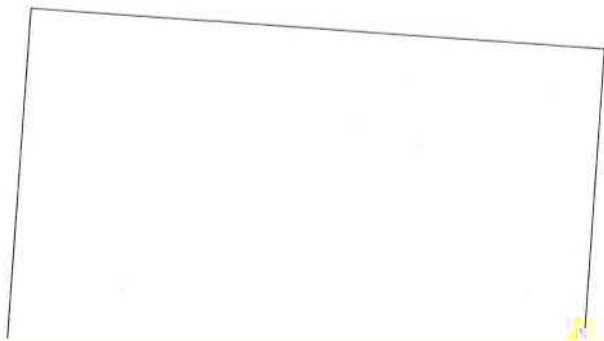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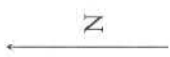
检 测 报 告

受检单位: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地址:	江苏省南通市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洋口化学工业园		
联系人:	季小飞	联系方式:	18068653913
采样日期:	2024.05.29	分析日期:	2024.05.29~2024.05.30
采样人:	梁洲源、张博轩	样品类别:	废

7/20 2024
张博轩

检测结果: (1) 废水

采样地点	采样日期	样品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值	
					10:59	11:14



及方法检出限

仪器名称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	检出限
/	/	/	/
便携式 pH 计	PHB-4	JSHH20235	/
滴定管 (酸式) (透明)	50mL	/	4mg/L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6 新悦	JSHH0277	0.025mg/L